

## 阿来的故乡马尔康

□葛水平

马尔康的秋天是植物撒欢的季节，人们在这个季节变得明亮，或许是因为阳光，或许是无数原始神灵，走近马尔康，需要有身体之外的东西，比如对文学的崇敬。

因为，马尔康是长篇小说《尘埃落定》作者阿来的故乡。

阿来说：“我出生在这片构成大地阶梯的群山中间，并在这里生活、成长，直到36岁时，方才离开。所以选择这个时候

离开，无非是两个原因。

首先，对于一个时刻都试图扩展自己眼界的人来说，这个群山环抱的地方时时会显出一种不太宽广的固守。但更为重要的是，我相信，只有在这个时候，这片大地所赋予我的一切重要的地方，不会因为将来纷纭多变的生活而有所改变。有时候，离开是一种更本质意义上的切近与归来。我的情感就蕴藏在全部的叙述中间不断离开，又不断归来。”

在这个流年似水的世界上，故乡是一个最具生活实感和象征意味的词，是成长中温饱袅袅的炊烟，是遥望下抚慰至性的满天秋风，同时也是一座巨大的故事粮仓。生命本质意义上是一个流浪到皈依的过程，当一个人在流雨飞风的世界走远，世间精彩都需要亮相，不然，从种子出发，再回到种子本身，一

个在旷野上独立向远、清楚地迷茫、却不屈不挠的人，谁知道那是游子与故乡独知独享的绚烂？

我站在梭磨（藏语含义为“岗哨多”）河东岸，身后是高高在上的直波古城，与直波古城相对应的是藏地最高的八角碉，陪伴在我身边的是马尔康羌族女子杨素筠，她给我讲梭磨河带走了最后一位女士司。

高处，稀疏的林木和脱落为凄凉的土司官寨，像一个传说，那些至今存活在人们心里的故事，像她的讲述，偶尔的停顿包含了对悲剧的认同。

时间带走和带不走的，存活于世的人，那是一些无以历数的令人痛楚的关于时间和空间的印记，生命因此众多，岁月却是如此脆弱和无情。

阅读阿来的《尘埃落定》，大约是在1989年春天，我当时正在中国艺术研究院读书，忘记了是哪位同学拿着这本书在课堂上炫耀，当我们相伴从新华书店各自买下，兴冲冲回到地下室宿舍借着灰暗的灯光阅读时，读进去，也许是对一本书最高的奖赏。那是一个我陌生的世界，遥远而神秘，什么样的语言，必须匹配什么环境，他的语言、叙述、奇异的故事，如同经过了上苍的手那样，凝合为

一，只有那样的地方才能栽种出这样的理想根芽。

在20世纪的三四十年代，马尔康最早为一寺庙，在寺庙前宽广平坦的白杨成林的河滩上，形成了一个季节性的市场。商人们来自嘉绒各个土司的领地，还有很多商人是来自四川和甘肃的，夏天各路商人络绎不绝，人们把这个繁荣一时的季节性街市叫作“马尔康”。

马尔康过去属于嘉绒十八土司的梭磨土司、卓克基土司、松岗土司、党坝土司辖地。嘉绒藏族有自己的语言服饰和风俗，在解放初期进行的民族识别中，确认嘉绒是由古藏人而来，属于藏民族的一个分支，并由此归入藏族。马尔康是土司政权最后的遗留地区之一，解放初期，中央政府将原嘉绒十八土司中卓克基、松岗、党坝、梭磨4个土司属地归并四土地区，纳入政府管理，并重新取名为“马尔康”。

马尔康的藏语含义为“火苗旺盛的地方”。再过几日，马尔康的红叶红了，漫山遍野火苗一样灿烂。

杨素筠带我们去茶堡山看名叫“克萨”的碉房。马尔康茶堡河流域的山谷，保留着上百座藏式穹顶石碉房。暗古色的面容，跟涌起皱褶的土地一样。有多少故事在里面就有多少理由在里面，如果今天已经成为过去，我庆幸杨素筠带我们去了一个好去处。

《后汉书·南蛮西南夷列传》记载：“垒石为屋，高十余丈，为邛笮”，这些碉房带着明显的象雄文化烙印。站在碉房最高处，这里是主人与上天与辽阔久远的历史交换话语的地方，同时，也是一个驿站。碉房把一代又一代人送往远方，碉房里故去的人，曾经踩到屋顶，双手合十。糨粑的青烟，小巧的借助风力自行转动的转经筒，晴空万里，那样的风和阳光和幸福，因为渗透了藏族人的劳苦功高，突然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漫到我的头顶。

这样的地方不出一部《尘埃落定》真是没有道理呀。



## 读史札记

## 有人问我粥可温

□佚名

晚清沈宗畸以诗名驰骋北京，号称京师“四大才子”之一。袁世凯当政，沈宗畸不愿附和，以至于晚年生活困顿。

1910年的腊月，天寒地冻，沈宗畸寄居在租来的房子里，望着冰冷的锅灶，悲上心头。这时，外面传来敲门声，沈宗畸开门一看，站在门外的是陈昭常，他的肩上还扛着一个鼓鼓囊囊的布袋。陈昭常以前曾拜沈宗畸学习诗词，二人的关系亦师亦友。

进得屋里，陈昭常放下布袋，四处看了一下，问道：“沈师，吃过了吗？”沈宗畸长叹一声，竟无语凝噎。陈昭常拍了拍沈宗畸的肩膀，轻声说道：“沈师不必难过，今日我带来一袋大米，你也可在寒冬里做一碗热饭。以后我会经常来看你的。”说完，转身离去。望着陈昭常离去的背影，沈宗畸两行热泪潸然而下。

三年之后，陈昭常被入陷害，卷进一场官司。这时，沈宗畸拖着病体，利用自己的人脉，为陈昭常洗冤。沈宗畸的一位朋友提醒他：“陈昭常的案子是袁世凯亲自过问的，你与袁的关系本就不好，这个时候站出来说话，我担心非但救不了陈昭常，还会连累到你自己。”沈宗畸毅然决然地说：“在我最困顿的时候，有人问我粥可温，这个人就是昭常。一饭之恩，当舍身相报，即使救不出他，我只要尽力，也就心安了。”后来，在沈宗畸等人的相助下，陈昭常得以安然脱险。

在人生最困顿的时候，倘若有人问我粥可温，这个人，就是你最值得深交的朋友。

## 城市笔记

## 尖声犬吠

□程果儿

儿子一直想要一只狗。温暖柔软的身体，怦怦跳动的胸腔，乖巧依赖的眼神，这一切之于孩子，都有不可抗拒的魅力。

我犹豫着说：或者，可以养一只猫？

我不知道，房间里如何放纵一只在外面疯跑的狗，要如何清理它肮脏的脚爪，如何容忍它的口水、气味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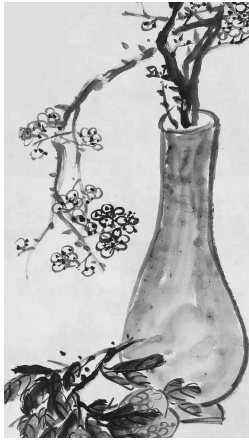
很多年前，我是不在乎这些的。那时候，花里胡哨的狗种还未出现。各家各户养的多是草狗，黑黄毛色，耷拉的耳朵，两只眼睛哀怨忠诚。养在院门边，备一只腌馐食盆，有水有剩饭，就可以换得一腔忠心。它们多是散养，在附近游逛一天，与伙伴追逐啃咬，到点，各回各家。有的脖子上也会挂根绳子，像件不高明的饰物。

奶奶家养过一只狗。记忆里，它的岁数应该大过那时的我，眼角不停分泌眵目糊。我和它握手，肉垫粗糙温暖，爪子毫不用力。摆弄它暗淡的皮毛与蓬乱的尾巴，它好脾气地看着我，不发一言。

我更喜欢猫。儿子告诉我，他看所有的猫都是母的。是的，柔软的腰身、明亮的眼睛，都给人娇媚之感。很多年前，我还聆听过猫儿吞食老鼠的声音。它啃着猎物轻捷地颤动脚爪，钻入床下，很快传来皮肉与细小骨骼被撕咬咀嚼的声响。我绷紧神经倾听，感觉脑浆和胃囊深处的翻动。

我与儿子一起，在夏日的夕照里，走入那截不长的街道，这是小城的花鸟市场。两边，草木掩映，鱼影缤纷。走不远，忽听到尖锐的狗的吠叫。一只、两只，继而一群，高亢尖厉混乱，甚至——愤怒。

我错愕地寻找声源。一家铺子的门边、门内，都是挨挨挤挤的铁笼。柯基、比熊、博美、



贵宾、金毛……它们感受到有人靠近，嘶吼起来。更让人不适的是铺子里的气味，说不上臭，是动物腥气加上排泄物再加上除臭炭灰混合一处的味道，热烘烘，沉重逼人。

我们颇忐忑地走进铺子。一只白毛蓝眼的波斯猫安静地伏在笼中，望我一眼，宝石般的眼睛里满是厌倦与无奈。狗儿们都不大，处于幼儿或少年期，毛色污浊，铁笼里安置食盆与水盆，排泄物从笼底镂空处落下去。

我们小心地逃将出来。原本以为，猫狗们会为讨好人类发出娇柔叫声，摇尾献媚，做足乖巧可爱的模样。怎料我听到见到的，分明是一种怨恨。这些出生后就被豢养笼中的猫与狗，如果它们幸而生得美丽，性情温和，可能很快会脱离逼仄肮脏的囚笼。若是刚好相反，待到如搁置路边笼中的那只贵宾犬一般，毛发蜷曲打结，大片斑秃，只能将目光从乱帘中勉力挣出时，接下来会怎样？

残阳仍然炽热。

小人儿说——所以，我们要去拯救它们。我说，能拯救多少？他说，一只、一只也是拯救呀！

折回头准备离开时，我们依然听到狗儿们的叫声。我自责——虽然难过，自己却无意拯救它们。家中一龟一仓鼠也得费些心思，它们的到来纯属偶然，而我们却要负责。

市场外面的世界里，宠物狗看来无比幸福，毛发蓬松洁净，神态倨傲。如果，那些狗是从这里购得的，得用多少爱才可以化解郁结的戾气，唤起它们对人类深沉的爱？还是，只要一点点自由、抚摸、照顾、挂念，猫和狗就会收起尖牙利爪，心甘情愿地忠于人类？再不会尖声狂吠，只剩深情呢喃，忘记所有不堪和痛苦——它的，和它们的。

## 大家V微语

## 活得有趣

□贾平凹

●如何活得有趣？就要有些爱好，古人说，“人无癖不可与交，以其无深情也。”

●一个人没有特别的爱好，也就“无深情”，没有真性情，怎么会有趣，谁又愿意与之交往呢？

●古代有一个棋迷，他对别人说：“像昨天晚上棋瘾那么大的人，我以前还从没见过，他们两个人蹲在一条小船上，竟然下了整整一夜！那船小得连坐的地方都没有，两人只好蹲着。”

●别人问：“你是怎么知道他们下了整整一夜的？”

●棋迷说：“这可难不倒我，我是一直站在水里看的！”

●这个棋迷或许可笑，但他不是很有趣，很快活吗？

●无趣的人，往往“三观”太正，功利心太强，对生活用力过猛，凡事都要问一个“有用吗，有好处吗”，因此，无趣的人多数浅薄狭隘。

●与无趣的人相处，往好处说，是一种磨练，是一种修炼；往坏处说，是一种折磨。

●西晋的阮籍是一个有趣的人，他善于用“青白眼”，对同样有趣的人用“青眼”，眼睛正视；对无趣的人用“白眼”，翻着白眼看。

●人都有七情六欲，爱憎分明是人的本能。

## 谈天说地

## 幸福

□羊白

常有人自问：吃得好穿得好有房有车就是幸福吗？这自问里，弥漫的是困扰和迷茫。

显然，幸福首先是个私人性的问题，是你自己的感受。你的安全感、成就感、满足感等众多感觉混合成的一种体验。你，对自己、对社会、对他人，感到的是满意，还是厌倦？

物质的追求是没有穷尽的，欲望的深坑也是永远填不满的。柳宗元《螾蟪传》中讲到有种叫“螾蟪”的小虫子，“行遇物，辄持取，印其首负之。背愈重，虽困剧不止也。其背甚涩，物积因不散，卒蹶仆不能起。人或怜之，为去其负。苟能行，又持取如故。又好上高，极其力不已，至坠地死。”遇到什么东西，都要背在身上，又喜欢爬高，只要能走得动，就不断地拾取，取而不舍，最终“至坠地死”。柳大人何尝不是借这只可怜的虫子，画出了那些蝇营狗苟者的窘态？如果你老和别人攀比名利有几多，即便你腰缠万贯、位高权重，嘴角也未必会有开心的笑容。

如此说来，幸福的根本在于找到一条与自己、与世界的和谐相处之道。重要的是幸福是建立在你的生活基础之上的，不是书本上或图片上的，也未必存在于人声鼎沸的大街，而是在你经常出入的地方，有着亲切的私密性。就好比经常散步的小树林，陪伴你，收集你的影子，记录你的步调，在炎炎夏日给你阴凉，使你的行走更加从容、沉稳，还有风吹动树叶所发出的沙沙沙的优美和惬意。